

证券代码：605090

证券简称：九丰能源

公告编号：2026-071

江西九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江西九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于2026年8月13日（星期四）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于2026年8月3日（星期一）以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全体董事。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，实际出席董事9人，由董事长张建国先生召集并主持。公司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，本次会议逐项表决通过以下决议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<2026年半年度报告>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2026年半年度报告》及《2026年半年度报告（摘要）》。

本议案已经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。

表决结果：9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2026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—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及2025年年度股东会授权，结合公司实际经营与财务状况，2026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如下：

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.20元（含税）。以截至2026年7月31日公司总股本扣除回购专户中累计已回购的股份为基数，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

红利人民币 141,083,827.60 元（含税）。本次利润分配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，不送红股。

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，因可转债转股等致使公司总股本或应分配股份基数发生变动的，公司将维持每股分配金额不变，相应调整分配总额，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 2026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9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“提质增效重回报”行动方案的半年度评估报告》

公司于 2025 年 11 月 24 日披露《关于“提质增效重回报”行动方案的公告》。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半年度评估的相关要求，2026 年上半年，公司围绕行动方案确定的各项目标任务，坚持聚焦核心主业，持续提升经营质量和运营效率，积极发展新质生产力，不断完善投资者回报、信息披露及公司治理机制，扎实推进各项举措落地。基于此，公司董事会编制《关于“提质增效重回报”行动方案的半年度评估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9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、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〉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202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、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。

本议案已经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。

表决结果：9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制定〈市值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

为进一步加强公司市值管理工作，切实推动公司投资价值提升，增强投资者回报，维护公司、投资者及其他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益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《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》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10 号——市值管理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——规范运作》等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，公司结合实际情况制定《市值管理制度》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市值管理制度》。

表决结果：9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；
- 3、上海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西九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 年 8 月 14 日